单位和农村档案工作先进个人的通报》,决定授予莒县城阳镇岳家村等122个行政村为"全市农村档案工作先进单位"称号;授予陈修雪等12名档案员为"全市农村档案工作先进个人"称号。

2003年9月,日照市档案局转发了山东省档案局制定的《山东省村级 档案管理办法(试行)》。《办法》规定,村级档案分为文书档案、科技 档案、生产经营档案、会计档案、村民档案及声像档案、实物档案等门 类。村级档案应实行集中统一管理,以确保档案的完整、安全和有效利 用。不具备统一管理条件的,其档案可由乡(镇)代管。村民委员会应当 建立文件材料归档制度,凡是反映本组织工作活动,具有查考价值的各类 及各种载体的文件材料、均应归档、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据为己有。行政 村档案文件材料包括以下内容:一是村党支部及群团组织年度工作计划、 总结、报告、会议记录及在选举换届、任免、奖惩等活动中形成的文件材 料;二是村民委员会及其他组织的工作计划、总结、报告、会议记录及在 选举换届、人员任免、奖惩等活动中形成的文件材料; 三是村经济发展、 基本建设规划及实施中形成的文件材料;四是村各个历史时期形成的土地 房产证存根、林权证存根、宅基地使用权证书和登记表、各类承包登记簿 及合同书等材料;五是村计划生育、人民调解、治安保卫、文教卫生、救 灾抚恤及公益劳动等活动中形成的文件材料; 六是村农业、林业、畜牧 业、水产养殖业等生产经营活动中形成的文件材料;七是村办企业单位形 成的重要文件材料:八是村招商引资、出国考察、友好往来、经贸洽谈等 活动中形成的文件材料;九是村财务管理活动中形成的会计账簿、报表、 凭证等材料: 十是本村的各项民主管理制度及村规民约; 最后一项是本村 区划、村名、街名、历史沿革、村史等材料。该《办法》全面系统地明确 了农村档案收集范围和具体做法,是做好农村档案工作的指南。

2004年2月,山东省档案局组织专人到日照市考察"三农"档案工作,给予高度评价。

7月,中共日照市委办公室、日照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了《关于进一步加强农业和农村档案工作的意见》,指出农业和农村档案是农村各项工作真实历史记录,对完善农业和农村工作,促进农村改革发展稳定,推动农村三个文明建设具有重要意义。要求各乡镇结合各自实际,不断加强